

南臺科技大學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任務編組表

編組	級職姓名	聯絡分機(或手機)	負責工作
召集人	校長	1101-()	督導有關本校重大災害全般事宜，召開緊急應變會議及決策指導。
副召集人	行政副校長	1021-()	襄助召集人督導有關本校重大災害全般事宜。
	學術副校長	1011-()	
執行長兼發言人	主任秘書	1100-()	依災害狀況建請召集人適時召開小組會議，彙整各方意見及資源處理相關事宜，並綜合掌握有關新聞聯繫與發佈，與媒體溝通等相關事宜。
減災規劃組	學務長	2200-()	組長
	教務長	2100-()	一、編製修訂本校「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」，並規劃校園災害防救應變之編組。 二、召開「災害防救會議」，視情況召開緊急會議。 三、規劃各項防災演練及宣導活動。 四、訂定自評機制。
	國際處處長	1600-()	
	圖書館館長	2500-()	
	人事室主任	2700-()	
	環安衛室主任	1900-()	
推動執行組	總務長	2300-()	組長
	計網中心主任	2600-()	一、依據「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」內容與分工，交付業管單位執行。 二、掌握本校所在區域災害特性，每年進行災害潛勢評估。 三、執行平時減災、災前整備、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等工作。 四、製作校園災害防救圖資(含潛勢圖、斷層圖)。
	工學院院長	3000-()	
	商管學院院長	4000-()	
	人文社會學院院長	6005-()	
	數位設計學院院長	7100-()	
財務行政組	會計室主任	2800-()	組長
			一、「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」經費審核及年度預算編列。 二、計畫執行及運作之會計事務處理